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7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乡党政机构具有党委和政府两种职能。党委领导政府工作，主要是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干部的选拔，考核和监督，经济和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的决策。乡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行使本行政区的行政职能。

党委工作职责：

- （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
- （2）保证监督职能。
- （3）教育和管理职能。
- （4）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
- （5）负责抓好本乡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
- （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给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行政单位，我单位本年独立编制机构数4个，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582907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7294195.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2537916.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1851.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960133.24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267266.38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2537916.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6771720.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49999.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385763.3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1851.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68844.06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8368844.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8368844.06	总计	62.00	1836884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68844.06	1836884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4195.14	7294195.14					
20101	人大事务	7000.00	70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000.00	7000.00					
20102	政协事务	16927.00	16927.00					
2010206	参政议政	16927.00	1692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13388.14	6713388.14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6222.67	2746222.6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6218.00	68621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082243.96	3082243.9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8703.51	198703.51					
20132	组织事务	516880.00	51688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0.00	12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6880.00	39688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33.24	96013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133.24	930133.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113.00	6011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319.68	8443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0.56	25700.56					
20807	就业补助	30000.00	300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0.00	3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266.38	267266.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266.38	257266.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61.48	117661.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854.90	13485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00	475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260000.00	126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916.00	477916.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71720.00	677172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81720.00	158172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3520.00	2035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78200.00	1378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90000.00	519000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30000.00	30300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60000.00	2160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49999.00	149999.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63.30	385763.3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51.00	185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368844.06	7401629.55	10967214.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4195.14	5828466.63	1465728.51			
20101	人大事务	7000.00		70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000.00		7000.00			
20102	政协事务	16927.00		16927.00			
2010206	参政议政	16927.00		1692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13388.14	5828466.63	884921.51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6222.67	2746222.6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6218.00		68621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082243.96	3082243.9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8703.51		198703.51			
20132	组织事务	516880.00		51688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0.00		12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6880.00		39688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33.24	930133.24	3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133.24	930133.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113.00	6011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319.68	8443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0.56	25700.56				
20807	就业补助	30000.00		300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0.00		3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266.38	257266.38	1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266.38	257266.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61.48	117661.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854.90	13485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00	475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260000.00		126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916.00		477916.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71720.00		677172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81720.00		158172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3520.00		2035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78200.00		1378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90000.00		519000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30000.00		30300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60000.00		2160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49999.00		149999.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63.30	385763.3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51.00		185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2907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94195.14	7294195.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37916.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851.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0133.24	96013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7266.38	267266.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37916.00		2537916.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771720.00	677172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49999.00	149999.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5763.30	385763.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851.00			1851.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68844.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68844.06	15829077.06	2537916.00	1851.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8368844.06	总计	64	18368844.06	15829077.06	2537916.00	185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5829077.06	7401629.55	8427447.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4195.14	5828466.63	1465728.51
20101	人大事务	7000.00		70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7000.00		7000.00
20102	政协事务	16927.00		16927.00
2010206	参政议政	16927.00		1692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13388.14	5828466.63	884921.51
2010301	行政运行	2746222.67	2746222.6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6218.00		68621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082243.96	3082243.9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8703.51		198703.51
20132	组织事务	516880.00		51688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0.00		120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96880.00		39688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133.24	930133.24	3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133.24	930133.2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113.00	6011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4319.68	8443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700.56	25700.56	
20807	就业补助	30000.00		300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0000.00		3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266.38	257266.38	1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7266.38	257266.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661.48	117661.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854.90	134854.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00	475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000.00		1000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771720.00		677172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81720.00		158172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03520.00		2035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78200.00		13782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190000.00		519000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30000.00		30300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60000.00		216000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49999.00		149999.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49999.00		14999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763.30	385763.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763.30	385763.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37078.31	6837078.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7179.75	463242.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508511.00	2508511.00	30201	办公费	2850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817588.20	1817588.20	30202	印刷费	49713.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8590.00	
30103	奖金	178362.00	178362.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8907.00	798907.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4319.68	844319.68	30206	电费	70000.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700.56	25700.56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516.38	252516.38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10.19	25410.19	30211	差旅费	1200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763.30	385763.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309.00	101309.00	30215	会议费	800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3.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59201.00	5920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32999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41196.00	41196.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21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880.00		399	其他支出	311352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2.00	91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32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087.62	37087.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30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113520.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3337.62	37087.62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58.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067.00	389067.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1532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5986.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6938387.31	6938387.31	公用经费合计										8890689.75	46324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590.00		108590.00	88590.00	20000.00	2000.00	96048.51		96048.51	88590.00	7458.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7916.00	2537916.00		253791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7916.00	2537916.00		2537916.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260000.00	1260000.00		126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7916.00	477916.00		47791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51.00		1851.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851.00		1851.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851.00		185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4782900.00
货物	2	
工程	3	4782900.00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463242.24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8,368,844.06元、支出总计18,368,844.06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3,804,112.42元，增长26.12%，支出总计增加3,804,112.42元，增长26.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清河镇扶持壮大经济村项目、稷山红色文化园室内外装饰工程、清河镇环境卫生整治经费、2021年度重要工作先进表彰奖励。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8,368,844.06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8,368,844.06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8,368,844.06元，其中：

基本支出7,401,629.55元，占比40.29%；

项目支出10,967,214.51元，占比59.71%；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368,844.06元，支出总计18,368,844.06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3,804,112.42元，增长26.12%，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3,804,112.42元，增长26.12%。主要原因是2020-2021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清算，本年度追加清河镇扶持壮大经济村项目、稷山红色文化园室内外装饰工程、清河镇环境卫生整治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5,829,077.0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17%。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18,102.42元，增长10.61%。主要原因是2020-2021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清

算，本年度追加清河镇扶持壮大经济村项目、稷山红色文化园室内外装饰工程、清河镇环境卫生整治经费。其中，人员经费6,938,387.31元，占比43.83%；日常公用经费463,242.24元，占比2.93%。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829,077.06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294,195.14元，占比46.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60,133.24元，占比6.07%；
- 卫生健康支出(类)267,266.38元，占比1.69%；
- 城乡社区支出(类)0.00元，占比0.00%；
- 农林水支出(类)6,771,720.00元，占比42.78%；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149,999.00元，占比0.95%；
- 住房保障支出(类)385,763.30元，占比2.44%；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0.00元，占比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180,300元，支出决算15,829,077.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42%。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9180300元，支出决算15829077.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42%，用于扶持壮大经济村项目、稷山红色文化园室内外装饰工程、清河镇环境卫生整治经费。较2021年决算增加1100000元，增长6.9%，主要原因本年度追加清河镇扶持壮大经济村项目、稷山红色文化园室内外装饰工程。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01,629.55元，其中：

人员经费6,938,387.31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6,938,387.31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支出2508511元，奖金178362元，津贴补贴1817588.2元。；

公用经费463,242.24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389067元，工会经费37087.62元，福利费37087.62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37,916.00元、支出总计2,537,916.00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284,716.00元，增长902.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284,716.00元，增长902.34%，主要原因是新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851.00元。与上年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294.00元，增长232.32%，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增加。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0,590.00元，支出决算96,048.51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增加74,821.51元，增长352.48%。主要原因是：新购置执法执勤用车1辆。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境）国；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88,59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88,590.00元，增长8859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58.51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7.29%，比上年度减少11,768.49元，下降61.21%，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2,000.00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88,59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1辆，主要用于驻村干部报领资料、抢险救灾、参加活动等。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58.51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3辆车，主要用于：驻村干部报领资料、抢险救灾、参加活动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3,242.24元，比2021年增加13,017.24元，增长2.8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本单位本年度新增招考14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82,9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782,90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82,9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82,9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1600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16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16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村级管理费等1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216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6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我单位村级管理费项目完成年度目标。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个，涉及资金216000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村级管理费项目附属工程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60000元，执行数为216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严格按照资金用途，专款专用。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2160000元，执行数为2160000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村干部领导能力建设；二是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财务绩效管理认知；二是提升绩效管理执行力。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村里管理费项目评价报告》见附件。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我单位主要功能科目“201”，该科目用于核算本单位人员工资项目及公用经费项目。

第五部分 附件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管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		稷山县清河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农经站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6	216	2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216	21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改善农民的生活环境，提高村民的生活水平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改善农民的生活环境，提高村民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村两委主干人数	14		10	10	
			其他村干部人数	79		5	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满足	满足	10	9	
		时效指标	2022年度	12月底	12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村干部工资		117.78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能否为政府职能部门提供经济基础	明显能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明显能		30	25	
		生态效益指标	能否实现可持续发展	明显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否促进社会统筹发展	能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及村民满意度	≥90%	95%	10	9		
总分						100	93	

2022 年清河镇人民政府 村级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清河镇人民政府是乡镇一级人民政府，负责全面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研究制定全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抓好自身和所属党组织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农业、非公有制经济和第三产业，不断发展镇域经济；抓好全乡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抓好武装部、妇联、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工作；抓好社会事业和镇村基础设施建设；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金额 216 万元，共分配给 14 个行政村，该项资金的拨付改善了 14 个村的基础性设施，解决了多个村委会日常工作运转等多方面的问题，推进了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为建设美丽乡村奠定了基础，也大大提高了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

（三）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加强村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改善农村农民的生活环境，提高村民的生活水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金额 216 万元，其中清河村 20.338 万元、三交村 7.875 万元、松鹤村 6.791 万元、七级村 4.126 万元、南阳城村 7.329 万元、段壁村 8.422 万元、荆庄村 3.468 万元、北辛庄村 6.982 万元、秦家庄村 3.577 万元、上费村 9.418 万元、刘村 3.935 万元、薛村 3.782 万元、店头村 3.915 万元、吴壁村 8.262 万元，清河镇村干部报酬数为 117.78 万元，各村分配数加上村主干报酬加上市级财政拨款，全年实际分配数为 216 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县级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由镇政府开展常态化检查工作，促进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经费的正常使用。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经费金额 216 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经费金额 216 万元，已拨付到各村 216 万元，剩余 0 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严格执行财政管理制度，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该项目共发放14个行政村216万元，项目拨付率达到1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镇把严肃财经纪律、加强发展项目资金监管列入党委政府重要工作议程，主要领导高度重视，采取联席会议形式听取情况汇报，研究解决相关问题。同时加大对发展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发展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循先考察、调研、核实，再根据实际制定相应的措施。实现了项目管理与过程管理的有机结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该项目将为各村提供村级公益事业提供经费保障，各村

基础设施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清河镇人民政府村级管理费项目经费已投入使用，受益人口达 3.2 万人。

3、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由于该项目是经常性的，经费的发放都要严格执行经费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要纳入村务信息公开内容，通过村务信息公开网、宣传栏、会议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公开。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93 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镇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现在的项目指标面临着物价、人工费等因素的影响，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我镇将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督检查及落实情况，严格对资金使用工作，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说明情况。